

Y A N Z E M I N W E N J

# 第九卷

回忆录卷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 延泽民文集



# 王澤民文集

书名题签 / 单荣范

责任编辑:韩继海

封面设计:于克广

**延泽民文集(第九卷)**

**Yanzemin Wenji**

---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张 14 · 插页 8

字数:280 000

2000年3月第1版 200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

---

ISBN 7-207-04276-0/I · 644

平定价:23.00 元

精定价:26.00 元



1982年4月于北京

1962年省、市领导与省美协全体同志合影于道里美协院内。第一排左起程甲锐、林肖侠、于杰、任仲夷、杨易辰、冯纪新、欧阳钦、王一伦、陈雷、郑一平、延泽民、黄程飞、张伟振、牛乃文。





1958年与茅盾(中)、郭小川(左一)在牡丹江阿卜公社



“文革”期间延泽民在大庆与“铁人创作组”同志在一起



1962年夏与张德生(前排中)、刘仲甫(后排右二)、卢焰(前排右一  
—刘仲甫夫人)、章林(前排左一)等在哈尔滨



1980年夏与张抗抗在北京通县结核病研究所

1976年11月带歌舞团赴广交会演出在湛江





1983年夏与到哈尔滨火车站送行的同志告别



1990年全国政协委员视察黑龙江三江平原在哈尔滨与省文联省作协同志合影

# 出版说明

一、文集编入的主要作品，是作者已经出版的小说、散文、文艺随笔、电影文学剧本，以及少部分已经发表但未成集或未发表的作品。先期出版的作品共六卷：长篇小说四卷，中短篇小说及电影文学剧本一卷，散文一卷。后期出版的七至十卷为理论卷、回忆录卷（两卷）和杂感随笔卷。《延泽民文集》共十卷，已出齐。

二、编入文集的作品，都保持了原来的名称和风貌，作者在《自序》中已有说明。

## 前 言

我于 1934 年在陕北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打过土豪劣绅，打过游击战争，可是我的回忆录为什么是从 1939 年开头呢？这时我已年满 18 岁，不是童年，不是少年，而是青年了。在这以前的生活经历，已经出版过一本小书，名《寻找到的脚印》，并已收入《文集》小说卷。

进入八十年代，我从哈尔滨调回北京工作不久，天津新蕾出版社的编辑远山眉女士向我组稿，说他们出版社正在编辑一套系列丛书，名叫《作家的童年》，要我也写一篇，并带来几册样书。其中第一册的第一篇作品，是《郭沫若的童年》，现已记不得是郭沫若自己写的还是别人写的。后面的作者，也都是我所敬仰的作家，我自愧没有资格进入这个行列。因为我连一天专业作家也没有当过。我这个大半生，除了在“文化大革命”中挨批挨斗打入“牛棚”当革命的对象外，特别是在黑龙江省的 20 几年中，主要工作

是为作家艺术家当后勤兵，跑龙套，摇旗呐喊的。当然，业余也写过一点东西，但有不少是因为工作的需要，另有一些出于自己的爱好，水平也都不高，因此，我实在算不上什么作家。

远山眉女士是一位很会组稿的好编辑，她说了许多鼓励我的话。且不说作家不作家，也不说知名不知名，单说童年的生括，我还是有许多话想说的。那时我住在东华门南河沿北口翠明庄中央组织部招待所。白天步行两站路，到沙滩中国作家协会防震棚上班，晚上回到招待所，没有事。不像在省里，不分早晚，不分假日，都有同志来谈工作，使我连读书看报的时间都没有。当客人走后，一般都在晚上10点来钟了，要写点东西，只能在10点以后开两个小时的“夜车”，不能太晚，因为第二天还要按时上班。到了北京，相对来说，就没有那么多应酬事务了，有了可以利用的时间。我这个人，除了读书和写点什么，没有其他的业余爱好。既不会跳舞，不会打牌；也不爱逛大街压马路，不愿逛商店。能坐得住。

于是我就动笔写我的童年生活。考虑到读者对象是儿童，所以我有意识避开儿童不懂的重大历史事件，只是在不得不提及的重大历史事件时，也只是笼统的提一笔或者把当时在群众中流传的实际情况，如实地记下来。文章写成之后，把题目定为《苦难的童年》。远山眉女士看完，说这个题目已有好多人用过，为了不重复，可以换一个别的名字。这样，在出版时用的题名是《从放牛娃到小红军》。后来《延安文学》主编曹谷溪同志约我写一篇早年在延安学习、生活的文章。我便接着《从放牛娃到小红军》之后，又写了被党组织保送到延安学习与工作的经历，题名是《回忆我在延安鲁师的三进三出》。

1990年，北京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主管的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主编徐继民同志，要把我在天津新蕾出版社的《作家的童年》丛书中那一篇作品，作为儿童读物，由他们出一个单行本。于是我又

将《回忆我在延安鲁师的三进三出》也加在文后，编成一本独立的书，就是《寻找到的脚印》。因为我在六十年代曾发表并出版过单行本中篇小说《小红军》。那里写的是以我当“红小鬼”时的生活原形，书名又与《从放牛娃到小红军》有点雷同，所以我在民间文艺出版社出单行本时，就另起了个书名叫《寻找到的脚印》，内容完全是我童年、少年的真实生活，准备做回忆录《我的一辈子》的开头篇。但当时在黄枫、冷静等同志的积极支持下为我出《文集》的时候，没敢想能出这么多卷，因此把《寻找到的脚印》就编在小说卷中去了。

这也就是我的回忆录为什么要从 18 岁即 1939 年我从鲁师毕业，走向新的工作岗位开始写的原因。

在几十年的风风雨雨中，我经过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全国解放战争和新中国成立后的抗美援朝战争、17 年的社会主义建设、10 年“文化大革命”浩劫和毛泽东去世、粉碎“四人帮”和从此开始的拨乱反正，特别是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以及改革开放，我始终都是跟着党走过来的。这几十年中的所有大事件，我都亲身感受过。当然，我是个小人物，没有什么战功，也没有什么政绩。但对外部敌人的斗争和对内部自己的斗争，有的我读过学习文件，有的是自己执行过或感受过的。总起来说，无非是“左”倾路线和右倾路线之间的斗争。80 年代，我在北京翠明庄中组部招待所住的时候，报纸上正在争论一些理论问题，也是什么“左”了右了的。我问一位女服务员：“你看了报纸上的文章，同意哪一种观点？”她回答的颇有意思，说：“爹说爹有理，妈说妈有理，我闹不清楚，不管，我只管我的工作。”仔细一想，这话确有一定道理。什么“左”呀右呀，什么这个路线那个路线，有些直到今天，还有不同看法。这，当然都不是我的思想理论水平能说明白的，再说我也根本没有资格评价这些问题。

我自参加革命以来，确切点说，从1942年在延安参加整风以后，我悟出一个共产党员所犯的错误，归纳起来，可分四类：

- (一) 贪污受贿；
- (二) 腐化堕落，乱搞男女关系；
- (三) 拉帮结伙，搞宗派主义；
- (四) 政治路线错误，主要是“左”倾右倾。

前三条错误，完全可以由自己的主观意志决定，你要不犯，就可以不犯。第四条，路线错误，像我这样的人物，一般干部，没有资格参与党的路线的制定，所以也不会犯这种错误。假如上面制定的路线错了，我顶多是个执行了错误路线的问题。何况从遵义会议以来，由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所制定路线、方针、政策，都是正确的，我更不会犯执行错误路线的问题。因此，我为自己立下了“军令状”——这一辈子绝对不会犯这些错误。并在延安中央党校的整风学习会上宣布我立下的这几条“军令状”

那时流行一种说法，一个人要不犯错误，只能在死了之后，才能“盖棺论定”。但我说：我现在还年轻，当然离“盖棺”还很远，就这四条错误，首先是前三条错误，我虽然没有“盖棺”，却可以“论定”。要不犯就能不犯，而且一辈子保证不会犯这几条错误，所以我把这话当做我向党立下的“军令状”，如果犯了这几条中的任何一条，愿接受党的最严厉处罚。

我做到了没有？不是自吹，完全做到了。

几十年来，无论对敌斗争或对内斗争，经过说不清的政治运动，我都走过来了，没有跌跤，就是得益于遵循了这几条“军令状”。

在“文化大革命”中，造反派挖空心思抓我的“辫子”，也没有抓到。“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我和几十年中相处的同事和相交的朋友，都恢复了联系。我这才得知，造反派拿着公家的差旅费和出差生活补助费，跑遍了大半个中国，去抓我的“辫子”。他们从我的出

生地陕北绥德县延家畔村查起，看过我家的破土窑洞，查过我们延家的祖宗家谱和左邻右舍。我的祖祖辈辈都是穷人，既没有地富，也没有“黑五类”。于是又追踪到我讨饭逃难的延安北山沟安塞县康家庙村，查我给地主李文忠放牛拦羊是否真实。因地主一家人都死了，只活下来地主的弟弟李文祥的小老婆，不知他们用了什么手段，让这个地主小老婆写了证言，说我没有给她家放过牛。于是，他们回到哈尔滨就批斗我无数次，并写出大字报造谣言，说我是假放牛娃，真地主狗崽子。我告诉他们我放过的近十几条牛，每条牛我给起的名字，什么“老黄牛”、“大红牛”、“弯弯角”、“尖刀角”、“牛不老”……以及给另一个人（不是地主）捎带放的一条牛，也叫“老黄牛”。还有这个农民的名字叫“得子”，土话叫“dei zi”。他的牛也叫“老黄牛”，和我的“老黄牛”重名，所以我不叫它“老黄牛”，就叫它主人的名字“得子”（dei zi）。那牛嘴馋，走在路上，见了路旁庄稼，便歪过头去抢得叨一口。在山坡上吃草，见了不远处有庄稼，便乘我不注意，偷偷地跑到庄稼地偷吃庄稼。但只要被我发现，我就双手掂着用柳树杆削成的“放牛棒”冲它跑过去，嘴里骂着：“dei zi，你狗日的又偷吃庄稼啦，看老子揍你！”那“老黄牛”也挺“奸”，听见我一喊，立刻调过头跑出庄稼地。有时候了离它距离近，尽管它赶快逃跑，但我几步奔到，它也少不了在屁股上挨我一柳棒。

我把这些情况，都写成材料交给造反派，让他们去调查。这时候，我早被关进“黑帮队”。

工宣队进驻文联和其他文艺团体后，便第二次派人到陕北安塞县康家庙、何家沟和拐沟村调查。这一次不是那个挖空心思，要打倒我的造反派，尽管他跑遍大半个中国，找各式各样的名人和领导干部，查我的“罪证”，但除了何家沟二地主李文祥的小老婆说过一句我没有给她家放过牛以外，都未能按照他的愿望抓到我的什么“罪证”。他到北京找过茅盾、郭小川、严文井、邵荃麟、戈琴（北影

厂长、邵荃麟同志的老伴)、刘白羽以及白治民、马明方等，平时他没有机会见这些名人及领导人，借此机会，他想见谁就找谁。马明方是从监狱中提出来的。这些情况，都是我“解放”以后才知道的。第二次去的人是一位工宣队员和一个年轻人，他们找到了那位名叫得子的老农民，证实了我说的情况完全属实，这才把那个造反派捏造的谎言否定。

依那个造反派捏造的谎言，我不仅是假放牛娃，而且是地主的“狗崽子”；我的继父张志义不是地主的长工，而是“地主的代理人”，是“经营地主”。他还企图把我打成“假团员”、“假红军”，但看了我当红军时打过的地主李咀子河崖窑，才无话可说了。在王家窑工宣队员和那位年轻人，找到了我加入共青团的介绍人王伯富，并打了证言，这个造反派也无话可说了。但在我由团员转为党员这件事上，他又揪住不放。

那时候，不论农村或城市，都在白色恐怖之中，陕北革命根据地，被国民党反动派和地方军伐、豪绅地主民团武装分几片，并由重兵包围和“围剿”之中，因此，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对外是绝对保密的，不在群众中公开。甚至党员之间也不知道。入团、入党，不填表、不宣誓，只是一句话，而且不受年龄的限制。所以那时有不少团员转为党员。甚至没有入团而直接入党的也有，像原副省长杨和亭，就是在上小学时老师说过一句话：“大家都是共产党员了。”从此他就成了共产党员了。西北局的候补书记，“文化大革命”中也打倒了，也是15岁就入党了。总之，那时不满18岁的党员很多。我加入共青团时，也是介绍人王伯富的一句话。由团员转为党员时，也是党支部一句话。但我们那个支部书记和委员，换了几次，事隔30多年，我实在记不得他们的名字了。但有几个党员，因为我们在一起开过小组会，我还能记得他们的名字。一个是水打磨村的王秀林；一个是李咀子河村的小名叫管子的；一个是何家沟村的小名叫

有子；一个是马家圪堵村的马登弟。前三位都不识字，只有马登弟念过冬学，有小学文化程度。那时候，在苏区，只要念过冬学，识些字的人，一般都脱产为专职干部了。马登弟因为识字，人品也正道，被群众选为白家坬子乡苏维埃政府主席。他的老家马家圪堵在白家坬子的拐沟里，相距不过5里路。康家庙村距离马家圪堵要翻一个小山，也不过10华里。不知第一次外调的人为什么没有去找他写个证言。但后来不知马登弟是怎么知道的，他便主动写了一封证言材料，寄到黑龙江省革委会。与此同时，那个千方百计要把我打成“假党员”的造反派，在批斗我的大会上说，我在延安鲁师学习时，也不是党员。他说，他找过当年延安鲁师的学生，都不知道我是党员。我说，鲁师的党员都是秘密的，没有在群众中公开，只有党总支书记陈宏忠（四川人，长征老干部）知道，还有一个支部的几个党员互相知道。我说我还介绍过几个同学入党。这个造反派说他没有找到这些人。我想他显然在撒谎，因为陈宏忠是公开的党委书记，全校师生无人不知，怎么能说没有此人呢？后来，几乎和马登弟寄来证言材料的同时，先后有我在鲁师介绍入党的王兴国、吕武瑞、何植梅（女）所在的单位来人找我打证言，问他们是不是我介绍入党的？我说是，并写了证言。当时我被关押在“黑帮队”，是“专政”对象，外调的人没有告诉我他们是哪里来的，我也没有资格敢询问，我介绍入党的这几位同志，在何地何处工作。至于外调的人怎么知道我在黑龙江，就更不知道了。

从此以后，造反派才不再批斗我是“假党员”了。但那个一心要打倒我的造反派，在批斗我的大会上又发出一个无知的怪论，说：“那时延安青年，都进学校当学生，你到鲁师，也是学生。当学生，怎么能说是参加了革命呢？不能说你到了延安上学，就是革命，就是革命干部！你到底是啥时候混入革命队伍的，赶快老实交待，争取宽大处理，否则就是死路一条！”